

南华大学统一战线工作 简 报

2021 年第 10 期

南华大学党委统战部编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目 录

◆要闻

我校统一战线专题理论学习暨工作部署会议召开

党外代表人士王震入选衡阳市首届优秀专家人才

无党派人士林文斌当选衡阳市知联会副会长

◆基层动态

民盟南华大学总支学习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

◆理论研究

新语境下李维汉民族工作思想研究

◆要闻

我校统一战线专题理论学习暨工作部署会议召开

12月19日下午，学校党委统战部在第一教学楼1108会议室召开了南华大学统一战线专题理论学习暨工作部署会议。会议由统战部副部长叶延平主持，各民主党派、统战团体负责人、统战部全体成员参加。



叶延平首先带领大家集中学习了十九届六中全会公报以及湖南省第十二次党代会报告相关内容，之后部长刘永结合学校实际工作，从崇尚创新、倡导绿色、注重协调、厚植开放、推进共享五大新发展理念入手，就“四个全面”“三高四新”战略与南华大学发展的关系，深入浅出地对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进行了详细解读。

民建南华大学支部主委龙龔、致公党南华大学支部副主委曾丽先后做了如何把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到当前具体工作之中、学习湖南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有感的交流发言。

刘永做总结讲话，他强调统一战线成员要成体系、大范围、连续性地不断加强学习，通过学习促使认识、思想、行动产生变化，提升自我格局。刘永跟大家共同分享了十九届六中全会以及省党代会的学习体会。

结合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刘永认为我们要坚持党的伟大奋斗十大宝贵经验，不断推进高水平大学建设。一是坚持党的领导，切实提高政治站位；二是坚持人民至上，切实明白服务宗旨；三是坚持理论创新，切实强化理论武装；四是坚持独立自主，实现科技创新自立自强；五是坚持中国道路，切实弘扬爱国主义精神；六是坚持胸怀天下，切实提升思想格局；七是坚持开拓创新，切实担当作为；八是坚持敢于斗争，切实提高能力水平；九是坚持统一战线，形成强大团结力量；十是坚持自我革命，实现高质量发展。

通过学习省党代会精神，刘永认为我们要从坚持“四个面向”，服务“三高四新”战略入手，凝心聚力，打造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科技创新高地，为建设高水平大学而努力奋斗。一是坚持“四个面向”服务“三高四新”战略，是南华大学历史责任；二是坚持“人才强校”战略，是南华大学首要任务；三是坚持“高质量”发展，是南华大学关键之路；四是坚持建成“高水平大学”，是南华大学的奋斗目标。

会后统战部还就近期统战工作及下一年度工作计划进行了安排部署。（周孝元）

党外代表人士王震入选衡阳市首届优秀专家人才

近日，“智汇潇湘雁翔衡阳”首届优秀专家人才发布会公布了 110 位衡阳市优秀专家人才名单，我校党外代表人士王震教授入选“衡阳市优秀专家”。



王震教授是我校引进的青年创新人才，入选人才工程、荣获荣誉称号 9 项，主持科研课题、项目 9 项，发表代表性论文 38 篇，参编主编出版著作 3 部，获得专利授权 13 项。其入选的“衡阳市优秀专家”，均是专业水平拔尖，担任了单位主要管理人员，国、省级科研平台、团队负责人，重大项目主持人，专业学科带头人等，属于本行业领域的领军人物。

据悉，衡阳市首届优秀专家人才分为 3 个梯队，分别为衡阳市突出贡献专家 10 人、衡阳市优秀专家 50 人和衡阳市优秀人才 50 人。我校丁德馨教授等 3 人入选“衡阳市突出贡献专家”，王震教授等 8 人入选“衡阳市优秀专家”，魏华教授等 4 人入选“衡阳市优秀人才”。（贺才琼）

无党派人士林文斌当选衡阳市知联会副会长

12月22日，衡阳市党外知识分子联谊会第二届第一次会员代表大会召开，我校统战部副部长叶延平以及7位会员代表参加大会。

来自全市各行各业119位优秀党外知识分子和无党派人士代表出席大会。会议选举产生了第二届理事会，我校林文斌当选为副会长，邱小平、王宽、王永东、韦星、谢荷峰、陈忠泽当选为理事。

会议还对各县区及高校党外知识分子联谊会进行了表彰，此次共表彰了8个先进基层组织，其中我校知联会获评为先进建言组织。（周孝元）

◆基层动态

民盟南华大学总支学习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

12月19日上午，民盟南华大学总支联合民盟蒸湘区工委赴衡阳党史馆开展学习贯彻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活动。民盟衡阳市委副主委张朝晖、组织科科长陈勇帅，蒸湘区工委班子成员及各支部盟员参加活动。

在“学习强国”讲习所，区工委委员、南华大学二支部副主任委员叶坚作了学习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辅导报告。民盟衡阳市委副主委张朝晖从三个方面分享了学习感悟，一是品百年历史，倍受鼓舞；二是阅伟大历程，倍感振奋；三是享伟大成就，倍增干劲。张朝晖强调，要深入学习中国共产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坚定理想信念，提

高政治站位，把学习贯彻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的成果转化为实际行动，扛起新时代的使命与担当。在党史音乐课上，盟员们聆听了一首首脍炙人口的红色革命歌曲，深受感染和鼓舞。在衡阳党史馆，盟员们仔细观看展览，认真听取讲解，回顾了衡阳这片红色土地的百年峥嵘岁月。

通过这次学习活动，盟员们表示，我的衡阳我建设，我的南华我奋斗！今后将不忘合作初心使命，始终与中国共产党同心同德、同向同行，为衡阳建设全国区域中心城市和省域副中心城市、为南华大学建设高水平大学贡献智慧和力量。

（叶坚）

◆理论研究

新语境下李维汉民族工作思想研究

王昶杰 张峰林

2021年召开的第五次中央民族工作会议指出，当前我国需要推进新时代我们党的民族工作高质量发展，贯彻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民族工作的思想主线，为实现全面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而团结奋斗。新中国成立以来，我国各族人民紧密团结在一起，艰苦奋斗，共建美好家园，创造出世所罕见的经济迅速发展和社会长期稳定的两大伟大奇迹。开展民族工作是保障祖国各民族间繁荣强盛的必要条件。李维汉民族工作思想，为解决各民族问题、实现各民族平等和民族团结做出了积极贡献，尤其是他提出的社会主义民族关

系理论，为推进各民族繁荣富强发展，为后续我国开展民族工作提供了一定的理论支撑和实践经验。

一、李维汉民族工作思想的主要内涵

延安时期，为李维汉管理民族工作初期。从西工委委托他负责民族工作开始，就着手系统关注与研究民族问题，注重对当地少数民族区域的实地调研以及相关文字材料的收集，在大量调研蒙古族和回族的实际情况下，李维汉先后起草《关于回回民族问题的提纲》和《关于抗战中蒙古族民族问题提纲》两份文件。李维汉在文件中鉴于回族和蒙古族少数民族区域的特殊性，提出我们党应该分析回族和蒙古族的政治、经济、文化、宗教以及民族特性，指出做民族工作党员干部应该理解这些特性，并且推行让少数民族人民平等享有与汉族人民一样的权利，包括宗教信仰自由、管理自己辖区、享有当家做主的权利；党员干部要克服历史遗留的“大汉族主义”和“狭隘民族主义”对民族团结造成分裂的思想等，这些观点为李维汉民族工作思想形成打下很好的基础。

李维汉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理论指导，综合分析我国具体民族工作的实际情况，通过不断总结工作经验，把握民族工作背后的规律，形成了自己的民族工作理论内涵。仔细研读李维汉所做的著作、报告、结论、决定及民族工作细则中，可以看出他的论证对促进各族人民的相互团结、紧密协作的平稳关系和对国家针对少数民族区域的政治、经济、文化、宗教等管理建设提供了大胆又符合实践要求的民族工作的思想，大大丰富了我国的民族工作理论。

（一）关于民族政权建设思想

李维汉进行了长期考察工作后，得出疆土辽阔的我国，各个民族生活方式、文化习俗、宗教信仰不同，如何建构现代国家结构形式——“联邦”或者“自治”形式？完全照搬马克思主义理论或机械效仿苏联的经验是行不通的。1983年，李维汉在写给邓小平同志《关于建立满族自治地方的问题》一信中解释了新中国为何要选择民族区域自治的原因。他从人口聚集程度、人口数量情况、经济发展程度、政治稳定、国内民族之间不平等关系等角度入手分析研究，充分论证我国各民族紧密联系的历史渊源，实行的民族区域自治的可行性。

李维汉解释民族区域自治制度为在中央人民政府的统一领导下，遵循着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总道路前进的，以少数民族聚居区为基础的区域自治。李维汉指出民族区域自治的性质是在坚持和认同祖国统一，在此基础上我国一切少数民族都有权利实行民族区域自治制度，赋予少数民族聚居区内建立自治区和自治机关，大多数少数民族当家做主，或者也可以托付给人民信任的领袖人物来管理自己内部的事务。1952年，李维汉主持起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区域自治实施纲要》中，指出了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实施中各自治区的民族组成与划分，廓清了各自治区机关自治职权及其领导关系与隶属关系等原则问题。

同时，李维汉十分重视选拔和任用少数民族干部，注重少数民族干部能力的培养，主张要积极“培养出能够担任各个战线上工作的民族干部”。论证实行民族区域自治政策和

在民族区域一切工作的开展离不开优秀的少数民族干部，少数民族干部可以更好的结合本民族的特点和风俗习惯来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1940年，李维汉所在的西北工委成立了以专门培养少数民族干部、提高少数民族干部能力为目的的学校——陕北公学民族部。1950年，李维汉主持起草了《培养少数民族干部试行方案》和《筹办中央民族学院试行方案》，文件中强调了“普遍而大量地培养民族干部”的方针。此后我国相继通过增加少数民族区域的民族学院、设立针对培养少数民族干部学校或培训班，为少数民族区域政策实施提供少数民族干部新鲜血液，服务各少数民族人民，维护民族团结稳定和谐亲密的关系。

（二）关于正确处理民族关系思想

我国少数民族地区的社会发展程度极不平衡，不同民族地区之间的政治、经济、文化等情况十分复杂。中国共产党根据少数民族地区的复杂性，决定以“慎重缓进”[5]后称“慎重稳进”的方式，对少数民族地区进行社会主义和平改造。1957年，李维汉起草了《关于和平改革的八条看法》提纲，阐明实行和平改革的必要性和可能性，定义和平改革的本质是阶级斗争，明确改革的方式方法是采取温和渐进的“自下而上和自上而下相结合的统一战线方式”。李维汉强调，需要进行军事准备，防止发生武装叛乱的可能。

然而，因为历史遗留问题，大汉族主义和地方民族主义成为影响民族关系的重要因素。如果大汉族主义和地方民族主义这两种民族主义倾向不被民族工作者发现并加以纠正，长期以往会破坏民族内部团结、阻碍民族关系的良性发展。

对此，李维汉认为反对这两种民族主义需要进行长期的斗争和教育，汉族人民需要包容团结少数民族人民，消除大汉族主义思想；少数民族干部也要提防地方民族主义思想，及时发现干部群体中的思想作风问题，及时加以教育指正，维护和协调社会主义新型民族关系的良性发展。同时，李维汉提出“社会主义民族”理论，分析了各民族的政治、经济、文化、思想领域、党的领导地位的相关特点，指出我国大多数民族已经成为社会主义民族，依据“社会主义民族理论”形成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是一种反映我国各民族劳动人民政治、经济和文化等方面平等团结、互助和谐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

（三）关于宗教思想

历史上，我国许多少数民族的现实生活受宗教影响很深。李维汉依据马列主义的宗教理论，结合我国宗教在我国少数民族群体中实际面临的情况，主持起草《关于过去几年内党在少数民族中进行工作的主要经验总结》，总结我国宗教具有五方面特性：即群众性、长期性、民族性、国际性、复杂性。根据宗教五个特点分析，李维汉强调我国宗教对少数民族的影响问题仍然会长期存在，他认为“宗教的根源是对自然压迫和社会压迫的无知和无能为力”，宗教所带来的消极作用大于积极作用。如何正确把握和处理少数民族宗教问题是我国少数民族工作的重点之一，关系着民族团结、社会平稳、国家统一。

李维汉认为宗教信仰自由政策更加有助于促进宗教的发展。就个人的宗教信仰问题而言，他强调个人信仰自由的必

要性；管理宗教信仰不得采用行政命令、法律手段等方式，让少数民族人民放弃宗教信仰；只能依靠信教人员自身学习教育后的觉悟自觉放弃信教。同时，宗教信仰自由政策对不信奉宗教的人民给予尊重和保护；民族工作针对信教人员可以通过开设培训课程，教育信教人员科学认识世界，认清各种宗教面目，以改变或者放弃自身信教思想。李维汉关于宗教信仰自由思想，不仅考虑到少数反动分子可能对我国民族团结所造成的危害，而且尊重并保护团结了宗教界的大部分人民，团结他们一起进行社会主义建设，达到孤立少数反动分子的目的。李维汉实行宗教信仰自由政策的成功经验，为世界相关国家地区处理宗教信仰问题提供了借鉴。李维汉进一步完善宗教特殊性思想，提出宗教管理必须五分开原则，即必须同民族、行政、司法、宗教制度、教育五个方面分开的原则。这一原则的提出不是放弃政府处理宗教事务的管理权，而是佐证宗教信仰自由政策对少数民族人员的宗教信仰自由权的保障。同时，李维汉提出实施宗教信仰自由政策的前提是任何僧俗机构和信仰宗教人员必须在遵守国家宪法和法律之下行使自己的自由权。

面对宗教制度与民族现代化发展的冲突，李维汉主张采取和平改革和群众路线的宗教改革路线，采取“教育、教育、再教育”方针，以说服信教群众理解改革的方式，在信教人员理解和赞同的基础之上实现改革目的；在尊重和听取人民群众的意见基础上，及时反馈和修正改革内容。李维汉强调采取强迫、行政命令的形式去改革是行不通的；如何正确

处理好宗教制度改革中人民内部矛盾和敌我矛盾等问题也是民族工作需要把握的问题。

（四）关于民族融合思想

民族融合“风”出现在二十世纪三十年代，苏联急于消灭民族差别以便加速促进民族融合，我国出现“跑步进入共产主义”这一违背客观事实的发展现象。1961年，李维汉在《关于民族工作的几个问题》中指出了民族工作中所出现的人为促成民族融合问题，为后续民族工作指明方向。李维汉指出民族作为一个历史范畴，是人类在历史上经过长久发展而形成的稳定共同体，具有人类社会发展和演化的固有规律，将伴随社会进步而发生、发展和消亡。李维汉充分分析社会主义最初阶段不是民族融合的冲刺时代，民族融合不是一蹴而就的，它具有艰难性、复杂性和长期性，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民族的形成经历了一个长期的过程，它的逐渐消亡，同样也需要一个长期的过程。随着我国进入社会主义阶段，促进民族融合的因素在逐步增加。伴随着我国民族压迫和剥削制度的消除，少数民族地区经济逐渐发展、社会主义民族关系逐渐深化，各民族之间的交流交往逐渐增多，差别性逐步减少，这些都加快了民族融合的发展速度。

李维汉反对民族融合“风”现象，强调不应当把民族融合作为党的民族工作行动纲领和阶段性任务。在社会主义建设初期，党和国家的任务就是巩固和发展平等、互助、团结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扶持各民族地区经济发展，帮助各民族地区进行社会主义建设，促进各民族社会主义事业的共同繁荣和共同发展。同时，对于民族融合宣传是必须的，可以

进行科学和适当的教育和宣传，让人们树立正确的民族融合观，在意识层面产生正面影响，成为促进民族融合的有效因素。

二、李维汉民族工作思想的贡献

李维汉开创了党内系统研究少数民族理论的先河，为党和国家处理民族工作提供了科学的理论指导。早在二十世纪五十年代，新中国少数民族工作成就斐然，被誉为首个“黄金时代”，在这时期中李维汉发表了关于我国民族工作建设性意见、民族工作特点思想观点及文件精神，为新语境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族工作奠定了坚实基础，为民族地区的发展与进步作出积极贡献。

（一）理论贡献：丰富我国民族工作理论体系

李维汉民族工作思想比较丰富全面，为我们党制定民族工作政策、指示精神提供了理论依据，也丰富了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民族理论宝库。李维汉在民族政权建设方面主张坚持各民族平等团结联合前提下实行民族区域自治制度，指出培养大量少数民族干部人才对实施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必要；分析我国具体民族情况后，提出“社会主义民族”理论，阐述中国的民族关系在历经和平改革后已经转化为互助友爱、平等团结的新型社会主义民族关系，以史为鉴提出我们要坚决反对两种民族主义，防止其阻碍我们民族和社会发展进步；针对宗教的“五性”提出对少数民族区域的宗教管理改革和宗教信仰自由政策实施；指出民族融合需要一个长久的过程，社会主义建设时期任务是促使各民族平

等团结、共同发展繁荣，明确民族融合并不是社会主义建设时期的目标和任务等等一系列观点思想，为后来的民族工作提供了理论参考，成为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丰硕果实。

（二）实践贡献：指导我国民族工作实践

李维汉民族工作思想对我国民族工作实践具有指导作用。如指导和平解放西藏，李维汉同以阿沛·阿旺晋美等为代表的西藏地方政府人员进行和平解放西藏的谈判，详细介绍我国民族区域自治政策、宗教信仰自由政策、社会和平改革等政策，签订了《关于和平解放西藏的协议》（即十七条协议），为西藏民族解放铺平了道路，为团结统一祖国大家庭提供了实践经验；巩固了民族统一战线。李维汉坚持认为民族统一战线是在我国工人阶级同少数民族劳动人民联盟的基础上，团结少数民族上层人士等力量组成联盟的统一战线。李维汉提出做好少数民族上层人士的思想工作，团结和培养少数民族上层人士中的进步力量，在正确理论和政策的宣传教育引导下，少数民族上层人士中绝大多数人做到了拥护和接受党的政策，积极为社会主义建设和发展贡献自己的力量，全国上下各族人民“肝胆相照，荣辱与共”。这成为民族工作中促进民族团结、社会稳定、国家繁荣进步的一个重要实践经验。同时，尊重少数民族语言文字，为传承少数民族传统文化提供载体。李维汉强调文字是民族间区分的重要判断特征之一，利用民族语言文字展开交流合作，能更好地加强民族友谊关系、深化民族间了解交融。李维汉主张民族工作开展的前期要尊重少数民族语言文字，这样能更好开展民族工作，更好团结少数民族人民力量建设祖国。基于李维汉关于少数

民族语言文字的思想与实践，国家在少数民族区域建立双语特色学校，从而为各少数民族人民培养和输送人才。

三、新语境下李维汉民族工作思想的现实启示

纵观中国历史，中华文明是由各民族团结一致、共同书写缔造的伟大历史文明。中华各民族儿女共同创造的中华文化及伟大爱国主义精神，是党民族工作开展的基础和优势，为新语境下各民族团结和谐、共同繁荣昌盛注入强大生命力。当今我国正值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关键之际，世界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环境，无不要求中国凝聚各方力量，各民族团结一致，保持战略定力。重温李维汉民族工作的初心和思想，领会各民族交流融合成多元一体的中华民族共同体理念，为今后我国民族工作筑牢思想根基，为确保中国巨轮继续稳定前进提供动力源。

（一）注重把握国情和时代特征来做好民族工作

李维汉的民族工作能够如此成功，探究其背后原因是李维汉的实事求是精神，他开展民族工作的前提是一切从中国实际情况出发，依据中国各民族的基本情况，制定党关于民族工作的路线、方针、政策。新中国成立之初国内外面临的局势十分严峻，李维汉深知当时民族统一团结力量的重要性与民族工作的艰巨性。他十分重视实地调研和资料研读，在科学研究中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和坚持实事求是的思想，注重理论联系实际，决不照搬马列主义关于民族政策的理论，杜绝拿来主义和本本主义。在此基础上结合国情和时代特征提出民族区域自治、宗教改革等相关工作的理论、政策，努

力为开创民族工作新局面、发展建设新中国最大限度地团结全国各族人民间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

进入 21 世纪，民族主义风波再次兴起，以分裂主义、极端主义以及暴力恐怖主义为表现形式的“三股势力”对世界和平稳定造成威胁。它们利用宗教、民族等载体，煽动地区民众的反抗情绪，企图将民族、宗教问题升级为国家的内部斗争，最终导致国家地区冲突等问题层出不穷。在国内，西方国家不满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甚至是对我国目前不断提高的国际地位抱有敌视思想，企图通过从意识形态领域的渗透或恶意指责分裂中国，妄图从民族政策上扰乱我们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为此，我们不仅要做好民族统战工作，还要坚决防范民族领域重大风险隐患。我们要牢牢守住意识形态的主阵地，积极稳妥处理含有民族因素的意识形态问题，利用好新媒体的传播影响力度，持续肃清民族分裂、宗教极端思想流毒。不仅国内人民思想要稳，国外我们也要加强国际反恐合作，做好重点国家和地区、国际组织、海外少数民族华侨华人群体等的思想政治教育工作。^[1]

（二）注重贯彻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

坚持民族区域自治制度，是维护自治区稳定和发展的需要，也是维护民族团结和国家稳定的保障。民族区域自治制度自实施后不断完善，我国各民族人民生活幸福水平不断提升，各项事业平稳有序进行。习近平总书记早在 2014 年 9 月召开的中央民族工作会议上提出“民族区域自治不是某个民族独享的自治，民族自治地方更不是某个民族独有的地方。这一点必须搞清楚，否则就会走到错误的方向上去。”[8]据

此对我们实行民族区域政策有了深入的定义，统一和自治需要结合，而绝不是权利的独享，也不能成为分裂祖国统一的保护伞。民族区域自治权是在确保国家的法律和政令实施之后享受的权利，给予民族区域自治地方的支持，用于解决民族地区自身的特殊问题。为了推进民族工作的创新发展，在今年的中央民族工作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十二个坚持”中强调要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不仅需要保障党中央政令传达畅通，也需要保障国家法律法规实施，支持各民族发展经济、改善民生，实现共同发展、共同富裕。”

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我们要坚持正确的内容、摒弃过时的内容，民族工作要时刻关注民族“共同性”和“差异性”的关系，做到共同性和差异性辩证统一、民族因素与区域因素两者有机结合。李维汉提出的民族区域自治前提是在增进共同性同时，注重尊重和理解差异性，从而更好保障各民族发展和人民群众的合法利益。本质是一致，内容有创新发展。

（三）注重在民族平等团结基础上促进共同发展繁荣

由于历史和地域的原因，少数民族区域的发展落后于汉族地区。李维汉认为解决民族问题的前提是要发展少数民族的政治和经济、传承少数民族文化，这样才能顺利开展民族工作。李维汉分析了我国各民族、各民族地域之间存在的民族族属和地域时空的不同，认为各民族间具有自己的风俗习惯，各民族特点的具体内容和表现形式等等各不相同，民族工作要充分照顾民族特点，尊重和保障少数民族权益，实现国内各民族的平等联合，实现国内各族人民共同繁荣。同样，

习近平总书记也提到要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民族工作一定要在尊重差异的前提下开展和推进民主团结宣传。

我们现阶段民族工作需要正确把握物质和精神的辩证关系，习近平总书记反复强调新时代下物质和精神的意义。“要赋予所有改革发展以彰显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意义，以维护统一、反对分裂的意义，以改善民生、凝聚人心的意义，让中华民族共同体牢不可破。”也就是说，民族地区的经济社会改革不应该孤立看成是经济问题或发展问题，还应民族地区的经济社会改革赋予新的内涵，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在满足各族民众美好生活需要的同时，还肩负着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巩固社会安定、国家统一的政治使命。

新语境下需支持少数民族地区巩固脱贫攻坚工作的成果，有效实施乡村振兴政策，保证民族区域后续经济的发展，防止返贫现象发生，促进少数民族特有农牧业绿色高效发展、乡村环境宜居宜业建设，切实做到“全面实现小康，少数民族一个都不能少，一个都不能掉队”。在民族平等团结基础上保障各民族像石榴籽一样紧紧团在一起，共同为民族复兴伟大梦想贡献自己的力量，民族团结进步之花才能长盛不衰。

（四）注重反对民粹主义

21世纪以来，民粹主义日渐活跃。它们作为妄图影响民众思想政治意识的社会思潮，一定程度上对国家意识形态安全产生不良影响。国内外民粹主义具体有三种表现形式：新左派思潮民粹主义、民族民粹主义、文化民粹主义[9]。民粹主义具有简单化、对抗性和非理性特征，借助互联网平台快速传播的特性，散布其观点，拓宽其社会影响力，削弱人

民群众对社会的归属感和凝聚力，进而冲击社会成员的政治认同，对国家主流意识形态工作成果造成巨大影响。特别是民族民粹主义利用爱国主义精神来煽动民众偏激情绪，引导成盲目排外的极端民族主义，歪曲了爱国精神，同时也容易分裂我国各民族之间平等、团结、互助关系。

坚决反对民粹主义对我国民族团结造成难以逆转的危害，我们一定要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作为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的“纲”，夯实我国社会主义民族关系的思想基础，积极引导各族人民树立休戚与共、荣辱与共、生死与共、命运与共的共同体理念。防止杜绝民粹主义的侵害是我国民族工作原则性问题，李维汉曾在和平解放西藏上提出藏族人民要摆脱帝国主义的分裂思想，永远回归祖国的怀抱，与祖国团结在一起。新时期民族工作要维护民族团结、社会安定和国家安全统一，构建起各民族坚固的思想长城，强化各民族的自我认同感，使各族人民自觉识别和抵御各种极端、分裂思想的渗透颠覆，推动各民族形成认同度更高、凝聚力更强的命运共同体；只有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才能有效应对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过程中民族领域可能发生的风险挑战，才能为党和国家兴旺发达、长治久安提供重要思想保证。 [1]民族宗教工作还需要注重少数民族人民的现代文明教育，积极实施文明创建、公民道德建设、时代新人培育等工程，以防止民粹主义渗透，提高各族人民群众的辨识能力。

（五）注重反对历史虚无主义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历史虚无主义的要害，是从根本上否定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和中国走向社会主义的历史必然

性，否定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历史虚无主义在我国体现为模糊和美化帝国主义入侵中国的疯狂掠夺、残酷屠杀事实，借助学术的外衣来“重评历史”或者利用“戏说历史”等娱乐化历史史实，试图混淆视听，模糊他们对中国的所作所为，将近代资本帝国主义的侵略意图篡改为想要给中国人带来了巨大福祉、将近代的文明传入中国发展中国的说法，利用地方民族主义，减弱少数民族对“中华民族共同体”的归属感，扰乱少数地区人民对国家政策的理解，同时也破坏已经形成的少数民族人民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认同感和爱国情怀，剥离与中国共产党、社会主义中国之间血肉联系，妄图对社会稳定造成极大的危害。

李维汉曾就民族工作中加强教育思想防止思想动乱指出：帮助少数民族继续深入地进行政治战线和思想战线上的教育，提高政治觉悟水平，同时要继续在各民族干部和劳动人民中进行爱国主义和国际主义、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教育[11]；习近平总书记同样强调必须坚持正确的中华民族历史观，增强对中华民族的认同感和自豪感。加强少数民族地区的党史宣传教育工作，以史为鉴，让党史故事走进人民群众，引发人民群众的爱国主义和民族团结凝聚精神，少数民族干部应发挥干部带头作用，加强自身教育学习，坚定政治立场，确保对党的民族理论和政策的正确理解和运用，警惕和防止历史虚无主义在人民群众间传播，为“中华民族共同体”发展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贡献力量。